

证券代码：832298

证券简称：菲达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东菲达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5,8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授信银行将根据公司运营的实际需要及融资成本来确定。上述授信额度需要实际控制人张敏、全资子公司山东菲达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无关联关系第三方提供担保或反担保以及公司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担保方式、担保期限、抵押物等以最终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无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借款授信额度范围内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张敏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山东菲达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夏庄镇夷安大道北 167 号

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夏庄镇夷安大道北 167 号

注册资本：65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充电桩销售；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张敏

控股股东：山东菲达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张敏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张敏

住所：山东省高密市密水街道张家埠社区供电局*号院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5,8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授信银行将根据公司运营的实际需要及融资成本来确定。上述授信额度需要实际控制人张敏、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反担保以及公司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有助于公司的健康发展。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系融资担保行为，提高了公司的融资能力，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按正常审批流程办理，不存在交易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支持了公司发展，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山东菲达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菲达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6日